

证券简称：中际旭创

证券代码：300308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龙口市诸由观镇驻地）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苏州旭创光模块业务总部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5,580.91	94,451.90
2	苏州旭创高端光模块生产基地项目	71,212.10	64,448.00
3	铜陵旭创高端光模块生产基地项目	58,786.90	51,333.40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89,766.70	89,766.70
合计		315,346.61	300,0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二、本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背景

（一）公司背景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际旭创”）是一家集光通信器件设计研发制造、智能装备制造于一身的技术创新型企业，其主营业务涵盖高端光通信收发模块和智能装备制造两大板块，形成了“双主业”独立运营、协同发展的经营模式。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旭创”）集高端光通信收发模块的研发、设计、封装、测试和销售于一体，为云数据中心客户提供包括 100、400G 在内的高速光收发模块，为电信设备商客户提供 5G 前传、中传和回传光模块以及为城域网、骨干网和核心网传输光模块等应用领域提供高端综合解决方案。苏州旭创注重技术研发，并不断推动产品向高速率、小型化、低功耗、低成本方向发展，在业内保持了领先优势，其产品成功进入全球主流市场，被多家业界顶级客户广泛应用，销售业绩保持高速增长态势。

全资子公司山东中际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际智能”）主营高端电机定子绕组制造装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拥有三十多个系列、二百多个品种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工业电机、新能源汽车电机定子绕组制造的单工序机、多工序机、半自动及自动化智能生产线等领域，是国内电机绕组制造装备的领军企业之一。

（二）行业背景

1、光通信设备行业

近年来，随着移动互联网、云计算、5G 等行业的迅速发展，全球应用数据量急剧增长，通信容量需求大幅增加，数据中心对数据处理速率的要求也随之提高，这为光通信行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而光模块作为光通信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受益于光通信市场的快速发展。根据市场研究公司 Yole Développement 测算，光模块的市场规模在 2019 年已达到约 77 亿美元，预计到 2025 年将增长一倍约至 177 亿美元，2019-2025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15%，其中数通光模块的市场规模有望从 2019 年的 40 亿美元增长至 2025 年的 121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20%。

这一增长主要源于持续上涨的流量需求，数据中心对数据传输能力要求也持续提升，光模块速率需求正由 40/100G 向 100/400G 转变，2020 年是 400G 升级上量的关键阶段，100G 需求也保持持续增长，数通市场整体需求量将有显著提升。同时，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2020 年云计算发展白皮书》数据显示，中国 2019 年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已经达到了 1,334 亿元，其中公有云市场规模达到 689 亿元，私有云市场规模达到 645 亿元，预计未来仍然将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而相应的高速率的光模块正逐步被大型云服务运营商广泛使用。

此外，随着 2020 年 5G 整体起量，大型数据中心是不可或缺的基础设施，会带来对数通光模块的大规模需求。根据工信部最新数据显示，我国 5G 基站以每周新增 1.5 万个的数量在增长。截至 5 月底，中国移动已建成 14 万个 5G 基站，今年底将完成 30 万基站建设任务，覆盖 340 多个地级以上城市，中国电信与中国联通累计共建共享了 10 多万个 5G 基站，双方计划提前一季度完成 25 万个基站的全年建设任务，截止到 6 月底，三家电信企业在全国已建设开通 5G 基站超过 40 万个，未来国内 5G 基站的总数将超过 500 万个。在 5G 大规模商用后，基

站数量的增加及对通信性能上升的需求会促使电信光模块行业迎来高景气的局面。

2、电工专用设备行业

电工专用设备行业是为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提供生产技术装备的行业，是制造业的核心组成部分，是国民经济发展特别是工业发展的基础，与宏观经济和固定资产投资关联度比较高。

2020 年以来，受新冠疫情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电机行业尤其是汽车发电机、家用电器电机市场的需求出现回落，销售收入和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幅度有限。面对市场调整和转型机遇，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和营销策略，重点开拓工业电机自动线及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变频电机市场，在巩固原有客户的基础上，全面大力挖掘国内外新客户并开发战略客户群体。公司目前在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工业电机方面的订单情况持续向好。

（三）政策背景

1、光通信设备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光器件行业作为光通信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历来受到国家重视。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先后颁布一系列鼓励发展政策，支持行业做大做强，具体如下：

政策目录	主管部门	相关政策内容
《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2)	以实施“宽带中国”工程为重点工作，加快信息网络宽带化升级，推进城镇光纤到户，实现行政村宽带普遍服务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发改委 (2013)	包括光纤、光纤接入设备、光传输设备、高速光器件等光通信设备作为下一代信息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国务院关于印发“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的通知》	国务院 (2013)	到 2015 年，初步建成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到 2020 年，我国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发展水平与发达国家之间的差距大幅缩小，国民充分享受宽带带来的经济增长、服务便利和发展机遇
《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13)	到 2015 年，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初步建成，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基本达到每秒 20 兆比特（Mbps），部分城市达到

		100Mbps，农村家庭宽带接入能力达到4Mbps，行政村通宽带比例达到95%。智慧城市建设取得长足进展
《关于开展创建“宽带中国”示范城市（城市群）工作的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改委 (2014)	为加快提升城市宽带发展水平，推动我国城镇化和信息化同步发展，促进经济转型和信息消费，特开展创建“宽带中国”示范城市（城市群）工作
《关于向民间资本开放宽带接入市场的通告》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4)	鼓励民间资本以多种模式进入宽带接入市场，促进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发展和业务服务水平提升
《关于实施“宽带中国”2015专项行动的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5)	以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幅提升宽带网络速率和支撑智能制造发展为工作重点，优化发展环境提高网络能力、促进普及应用、提升用户体验、服务智能制造，不断夯实宽带的战略性公共基础设施地位，持续增强宽带在促进“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方面的基础支撑和引导带动作用
《三网融合推广方案》	国务院 (2015)	在全国范围推动广电、电信业务双向入；加快宽带网络建设改造和统筹规划；强化网络信息安全和文化安全监管；切实推动相关产业发展
《关于印发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的通知》	国务院 (2015)	全面推进我国大数据发展和应用，加快建设数据强国。推动大数据与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发展，探索大数据与传统产业协同发展的新业态、新模式，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国务院 (2016)	加快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推进信息网络技术广泛运用，形成万物互联、人机交互、天地一体的网络空间
《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6)	到2020年，信息通信业整体规模进一步壮大，综合发展水平大幅提升，“宽带中国”战略各项目标全面实现，基本建成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初步形成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现代互联网产业体系，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新业态和融合应用蓬勃发展，提速降费取得实效，信息通信业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全面提升，在推动经济提质增效和社会进步中的作用更为突出，为建设网络强国奠定坚实基础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6)	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加快建设“数字中国”，推动物联网、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向各

		行业全面融合渗透，构建万物互联、融合创新、智能协同、安全可控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体系
《信息产业发展指南》	工信部 (2017)	到 2020 年光网全面覆盖城乡，5G 商用。高速、移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基本建成。国家宽带普及率达到 70%，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达到 85%，行政村光纤通达率达到 98%，农村宽带接入能力不低于 12Mbps。
《信息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方案》	工信部 (2017)	部署我国 2016-2018 年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围绕“完善新一代高速光纤网络、加快建设先进移动宽带网、积极构建全球化网络社会、强化应用支撑能力建设”4 项重点任务，拟投资 1.2 万亿元，其中，骨干网、城域网、固定/移动宽带接入网、国际通信网等项目 92 项，总投资 9,022 亿元。
《中国光电子器件产业技术发展路线图（2018-2022 年）》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2017)	25Gb/s 及以上 DFB 激光器芯片规模生产，200G、400G 产品规模化生产，提高核心光电子芯片国产化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发改委 (2018)	将“光通信设备”及其中的“波分复用设备”、“半导体激光器”列入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
《“5G+工业互联网”512 工程推进方案》	工信部 (2019)	加快工业级 5G 芯片和模组、网关，以及工业多接入边缘计算等通信设备的研发与产业化，促进 5G 技术与可编程逻辑控制器、分布式控制系统等工业控制系统的融合创新，培育“5G+工业互联网”特色产业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2020 年 3 月 4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 (2020)	加快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 (2020)	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等建设

2、电工专用设备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与电工专用设备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与电工专用设备行业有关国家政策有：《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电机推广实施细则》、《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等。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 苏州旭创光模块业务总部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分为两个子项目：收购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胜产业园”或“标的公司”）100%股权项目和苏州旭创光模块业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发展壮大和人员的持续增长，目前苏州旭创在苏州工业园区霞盛路8号的经营场所已不能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生产、研发、办公及长期发展需求，因此，公司经综合考虑后决定收购建胜产业园100%股权利用其土地及房屋建设苏州旭创光模块业务总部、生产及研发中心，有利于企业加强战略管理能力、资源整合能力、运营监管能力、风险管控能力、人才培养能力和服务支持能力，可以使得企业管理更加集约化、系统化，有利于品牌建设和未来发展。

苏州旭创规划未来研发办公总部包含展厅、培训、会议室、办公等基础设施，容纳研发和办公人员约1,500人，其中新增硕士以上学历及相关高端人才预计200人以上，本科以上人员600人左右，极大提升公司的人员结构和高端人才比例，进而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

1、收购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通过整体收购建胜产业园股权，利用产业园一期部分已建成面积装修改造作为苏州旭创光模块业务总部及研发办公基地；二期建成后，经适应性改造部分将作为苏州旭创光模块和芯片半导体相关产业研发基地。

(2) 标的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04月15日
注册资本	22,641.722222万元	法定代表人	朱翌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55383489XX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路168号		
经营范围	产业园内项目管理，自有房屋出租；为服务外包企业和高科技企业提供技术服务；应用软件产品和电子商务软件的研发及系统集成服务；对科技项目进行投资；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停车场经营及管理；销		

	售文化用品、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3）标的公司历史沿革

①公司设立

2009年12月9日，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05940074）名称预核登记[2009]第12070011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名称核准号：320594M027382），核准公司名称为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5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05940044）公司设立[2010]第04140016号《公司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核准设立登记，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吴浦路79号
法定代表人	沈臻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营业期限	2010年4月15日至2060年4月20日
注册号	320594000159768
经营范围	对产业园进行资产管理，自有房屋出租；为服务外包企业和高科技企业提供技术及培训（非学历培训）服务；应用软件产品和电子商务软件的研发及系统集成服务；对科技项目进行投资；产业园内项目管理、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销售文化用品、日用百货。

同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编号为320594000201004150059N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94000159768），载明公司名称为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住所为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吴浦路79号，法定代表人姓名沈臻，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对产业园进行资产管理，自有房屋出租；为服务外包企业和高科技企业提供技术及培训（非学历培训）服务；应用软件产品和电子商务软件的研发及系统集成服务；对科技项目进行投资；产业园内项目管理、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销售文化用品、日用百货。

公司设立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年）
----	----	-------

沈臻	董事长	3
吴伟	副董事长	3
董蕾	董事	3
蒋亭华	监事	3
董珏霞	总经理	3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苏州工业园区建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000	90%	4,500	45%
2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富民实业有限公司	1,000	10%	500	5%
合计		10,000	100%	5,000	50%

根据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星会验字(2010)007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4月9日，标的公司已收到苏州工业园区建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富民实业有限公司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②第一次变更：董事变更

2010年7月12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免去董蕾的董事职务，决定选举蒋云担任董事，任期三年。

同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决议：选举沈臻为董事长、吴伟为副董事长，聘任董珏霞为总经理，任期均为三年。

2010年7月16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公司备案通知书》，对公司董监事进行备案。

③第二次变更：董事变更

2010年11月28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经全体股东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吴伟同志不再担任公

司董事，选举沈敏同志为新任董事。

2010年12月28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05940044）公司备案[2010]第12280001号《公司备案通知书》，对公司董事、监事进行备案。

④第三次变更：实收资本变更

2010年12月27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股东会决议》，决议事项如下：1.同意实收资本由5,000万元增资变更为10,000万元。2.同意变更本公司章程。

同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修改了相应的公司章程。

根据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12日出具的华星会验字（2011）000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1月11日，标的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2011年08月04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05940070）公司变更[2011]第0801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公司实收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0,000万元人民币。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备案。

此次实收资本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苏州工业园区建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000	90%	9,000	90%
2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富民实业有限公司	1,000	10%	1,000	10%
合计		10,000	100%	10,000	100%

⑤第四次变更：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的变更

2013年2月28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决议如下：1.沈臻同志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选举凌学风同志为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董珏霞同志不再担任本公司总经理；聘任肖传宗同志为本公司总经理。

2013年3月1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决议如下：1.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沈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委任凌学风为公司董事。2.公司监事调整，蒋亭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委任董珏霞为公司监事。

2013年3月19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05940070）公司变更[2013]第03180011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沈臻，变更为凌学风。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备案。

⑥第五次变更：住所的变更

2012年12月20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决议如下：1.同意公司注册地址（吴浦路79号）变更为实际经营地址：胜浦路168号；2.同意制定公司新章程。

2012年12月31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05940070）公司变更[2012]第1226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公司住所由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吴浦路79号，变更为苏州工业园区胜浦路168号。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备案。

⑦第六次变更：法定代表人、股东、董监事的变更

2014年8月21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股东决议书》，决议如下：同意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富民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的1,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以人民币1,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应的权利义务一并转让。同日，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富民实业有限公司与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3月17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股东决议书》，决议如下：1.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凌学风、沈敏、蒋云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委任肖传宗、童明、陈士浩为公司新董事。2.公司监事调整，董珏霞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委任陆波为公司新监事。

同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决议如下：1.凌学风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选举肖传宗同志兼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沈敏同志不再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同日，中共苏州新建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出具苏建元党复[2015]03号《关于同意建屋集团相关控股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的批复》，经新建元集团党委

研究决定，同意提名：免去凌学风同志标的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职务；免去沈敏同志标的公司副董事长职务；肖传宗同志兼任标的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

2015年5月4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05940075)公司变更[2015]第04240020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上述事项。同时，对公司董监事及公司章程进行备案。

⑧第七次变更：公司类型、股东的变更

2015年4月1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决议如下：1.根据国有资产相关规定，胜浦城投将所持公司1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金1,000万元），经审计评估后以公开挂牌的形式转让给建屋集团，转让价格为968.15万元。2.股权转让后，建屋集团持有公司100%的股权。3.同意废除公司原章程，启用公司新章程。4.陈士浩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委派吴俊为公司新董事。

2015年4月14日，兆润资产管理公司出具苏园兆润资产[2015]13号《关于胜浦城投公司拟转让所持建胜公司10%股权的请示》，本次向园区国资办请示，拟选择公开挂牌的形式受让胜浦城投所持标的公司10%股权，转让价格以2014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准（968.15万元）。

2015年5月19日，园区国资办出具苏园国资投复[2015]12号《关于胜浦城投公开挂牌转让所持建胜公司10%股权的决策意见》，同意胜浦城投在产交所公开挂牌转让标的公司10%股权，挂牌价格以公司资产评估价值为依据，为约961.74万元。

2015年7月30日，兆润资产管理公司出具苏园兆润资产[2015]25号《关于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协议股权转让的请示》，根据股权转让相关规定，由于意向受让人仅一名，股权转让由公开竞拍变为协议转让，故请示由胜浦城投与建屋集团直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以股权转让公告所标示的968.15万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建屋集团持有标的公司100%股权，胜浦城投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2015年8月3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书》，决议如下：1.根据国有资产相关规定，胜浦城投将所持公司1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金1,000万元），经审计评估后以公开挂牌的形式转让给

建屋集团，转让价格为968.15万元。2.股权转让后，建屋集团持有公司100%的股权。公司不设股东会，唯一股东为建屋集团。3.同意废除公司原章程，启用更新后的《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章程》。4.陈士浩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委派吴骏为公司新董事。

同日，胜浦城投与建屋集团签订《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苏州工业园区建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胜浦城投拟转让其持有的标的公司10%的股权，经胜浦城投在产交所公开挂牌，确定建屋集团为最终受让方，建屋集团愿意按标的公司现状受让胜浦城投拟转让的上述股权。双方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9,681,500.00元。

2015年8月31日，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05940104）公司变更[2015]第08240002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上述事项。同时，对公司董监事及章程进行备案。

⑨第八次变更：公司名称的变更

2016年11月21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书》，决议如下：1.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童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委任朱翌旻为公司新董事。2.公司名称由原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调整为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同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原公司章程修正案作如下修改：第一章第一条原内容为：“公司名称为：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现修改为：“公司名称为：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4日，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05940341）公司变更[2016]第1300017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由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核准上述事项。同时，对公司董监事及章程进行备案。

⑩第九次变更：经营范围的变更

2018年5月28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产业园发展有限

公司股东决定书》，决议如下：1.公司经营范围由原“对产业园进行资产管理，自有房屋出租；为服务外包企业和高科技企业提供技术及培训（非学历培训）服务；应用软件产品和电子商务软件的研发及系统集成服务；对科技项目进行投资；产业园内项目管理、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销售文化用品、日用百货。”现修改为：“产业园内项目管理，自有房屋出租；为服务外包企业和高科技企业提供技术服务；应用软件产品和电子商务软件的研发及系统集成服务；对科技项目进行投资；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停车场经营及管理；销售文化用品、日用百货。”

2.已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8年6月13日，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05940326）公司变更[2018]第06050006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上述事项。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备案。

⑪第十次变更：注册资本的变更

2020年4月7日，标的公司审议通过了《苏州工业园区建胜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决议如下：1.同意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至22,641.722222万元，本次增资款为12,641.722222万元，出资时间为2020年03月13日，出资方式为货币。

2.通过公司新章程。

2020年4月24日，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05940087）公司变更[2020]第04210080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上述事项。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备案。

⑫第十一次变更：股东、法定代表人的变更

2020年8月3日，标的公司股东由苏州工业园区建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新建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日，标的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肖传宗，变更为朱翌旻。

⑬第十二次变更：股东的变更

2020年9月30日，标的公司股东由苏州新建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新建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建胜产业园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苏州新建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641.722222	100%
合计		22,641.722222	100%

（5）标的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建胜产业园的100%股权。交易对方为苏州新建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①基本情况

名称	苏州新建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H栋2楼
法定代表人	叶晓敏
注册资本	822,8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年11月6日
营业期限	2012年11月6日至2062年11月5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项目管理、酒店管理、商贸、经济信息服务和国家允许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056636040L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7,149.51	72.58%
2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225,650.49	27.42%
合计		822,800.00	100%

（6）标的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

建胜产业园主要业务包括自有房屋出租、车辆管理及物业服务等。

(7) 标的公司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情况

①建胜产业园的主要资产权属状况

A.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建胜产业园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权证号	坐落	地号	使用权类型	面积	地类型	终止日期
苏工园国用(2010)第00146号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路东、胜路北	43620	出让	90,318.76m ²	工业用地	2060年05月30日

B. 标的公司房产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建胜产业园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权证号	坐落	权利性质	土地面积	建筑面积	终止日期
苏(2017)苏州工业园区不动产权第0000080号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路168号	出让/自建房	90,318.76m ²	58,251.38 m ²	2060年05月30日

C. 主要经营设备

建胜产业园主营业务为自有房屋租赁，占公司业务总收入的95%，车位广告收入及其他收入占公司业务总收入的5%，非生产经营型企业，无相关生产经营设备。

D. 知识产权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建胜产业园未持有任何知识产权。

②对外担保

建胜产业园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8) 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方已于2020年11月9日在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股权的预披露信息，20个工作日预披露期间届满后转让方将在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式发布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股权

的转让公告，挂牌转让底价将根据经有资质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股权的评估结果（根据预披露公告转让标的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的评估值为人民币37940.93万元）确定。苏州旭创拟以不高于3.80亿元人民币的价格参与竞价，如最终竞价结果高于3.80亿元，超过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补充。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苏州旭创光模块业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扩大光通信模块产品架构，加强研发实力，结合目前光通信模块产业市场情况及国家政策背景，公司决定建设研发中心项目，使其能够更加适应超高的通信领域产品更新换代速率，扩大市场份额并提高知名度，取得核心技术领先地位，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本项目由苏州旭创与建胜产业园共同实施，苏州旭创项目负责设备购置及安装部分，建胜产业园负责其他剩余部分，建设周期为3年（2021-2023年）。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57,580.91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比例
1	建筑工程支出	21,860.00	37.96%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32,967.21	57.25%
3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624.70	2.82%
4	基本预备费	1,129.00	1.96%
合计		57,580.91	100%

（3）项目必要性分析

①顺应产业发展趋势，提升国家自主科研能力

近年来，移动互联网、云计算、5G等行业的迅速发展带动了光通信行业的加速升级，国家也推出了一系列鼓励政策支持光通信行业，而光模块、光芯片等关键光器件是光通信发展的关键。当前我国光纤接入用户数、宽带接入用户数均

居全球第一，光通信设备份额居于全球前列，但光通信行业“大而不强”问题突出，高端芯片及器件的核心制造能力较弱。芯片国产化虽发展多年，但国内企业掌握的主要是部分中低速率芯片制造工艺以及配套 IC 的设计、封测技术，在高端光芯片制造领域仍有较大短板。近年伴随我国对外贸易摩擦频发，光芯片国产化的重要性凸显，光通信器件高端产品上受制于其他国家将严重影响我国在通信领域的持续竞争力，极大的制约我国信息化社会的发展。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对光通信产业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要求，可以促进光通信产业整体发展，提升国家自主科研能力。

②进一步优化研发环境，扩大公司技术领先优势

研发中心建成后，研发设备及软件、工作环境均将得到较大的改善和提高，可加快研发成果的产业化进程，并且能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加入苏州旭创，构建稳定、高水平的研发团队，从而扩大苏州旭创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优势，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4）项目可行性分析

①本项目研发成果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研发中心主要的研发内容包括共封装(CPO)互联通讯技术、光交换和智能光纤管理技术、基于硅光子技术的光子传感和人工智能、硅光芯片及其光模块、相干光通信技术、激光器芯片技术、下一代 800G 数通光模块技术以及自动化开发等。相应的研发成果转化后，将进一步提高光模块的数据传输速度并降低传输损耗，同时降低制造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市场前景良好。

②公司拥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及研发积累

苏州旭创自成立至今，始终重视生产技术、加工工艺、精益生产，并不断推动产业技术创新，积累了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和技术。苏州旭创已获得包括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江苏省创新团队、江苏省两化融合示范企业、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等在内的多项荣誉或称号。在项目研发上，公司先后获得国家火炬计划、国家级工信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及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资金的扶持。此外，苏州旭创还被认定为江苏省高

速光通信模块工程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认定技术中心等。苏州旭创自 2008 年成立以来，已成功研发出了包括 10G SFP+、25G SFP28、40G QSFP+、100G QSFP28、100G Single Lambda、400G OSFP、400G QSFP-DD、CFP2 DCO/OSFP DCO/QSFP-DD DCO 等系列在内的多个光通信模块产品类型，能够满足各场景的应用，为云计算数据中心、无线接入以及传输等领域客户提供最佳光通信模块解决方案。

苏州旭创研发的高端光模块产品在国内同行业中居领先水平。基于未来光模块技术趋于小型化、低成本、低功耗、远距离、高带宽的背景，苏州旭创不断探索低功耗、小型化、高速光通信模块技术，进一步改良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降低现有产品的生产成本，提高现有产品的性能和技术含量，其丰富产品的研发经验及研发技术积累为项目实施奠定了基础。

③公司拥有专业化、国际化的团队

公司的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广阔的国际视野，部分人员曾在 AT&T、阿尔卡特、朗讯等多家大型通信企业的光网络、光传输部门任负责人职务，熟悉欧美发达国家光通信产业的发展与变化，对光通信产业的发展规律有深刻的认识，有助于抢抓行业发展机遇，实现公司转型升级战略目标。

(5) 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项目效益将在未来体现在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所产生的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新产品开发设计能力，积累更多知识产权和科研成果，实现技术升级。同时通过未来持续的研发投入，将为公司培养一批技术骨干和行业专家，提升公司整体研发素质。

(6) 项目涉及备案、环评等审批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项目经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证编号为苏园行审备【2020】579号、苏园行审备【2020】614号。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向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备案，备案号为 20203205000100000924；本项目已取得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文件编号为 002439400。

（二）苏州旭创高端光模块生产基地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随着移动互联网、云计算、5G 等行业对于带宽需求的推动，光通信市场开始进入高速成长期。按照传输速率分类，光模块主要包括 10G、25G、40G、100G、200G、400G、800G 等类型，主要应用于数据中心内部网络、数据中心互联、城域网网络等环境。

在数字化进程不断推进的背景下，数据传输的需求也越来越大，对光模块传输性能的要求也将不断提升，尤其是对高端光模块的需求日益增大已经成为市场发展的趋势。数据中心的代际更迭使其核心网络从目前主流的 100G 向 400G、800G 升级，目前 400G 光模块已经规模商用，预计云数据中心的运营商需要在 2023-2024 年部署 800G 光模块以跟上数据流量的增长，在数据中心网络架构保持不变的基础上实现数据互连带宽能力翻倍，以最优的数据中心光互连解决方案满足云计算、人工智能、5G 等发展带来数据流量激增的诉求。苏州旭创需要让高端光模块的批量化生产能够满足日益增大市场需求，本项目以生产 400G、800G 等主要产品为代表，也包括 50G、100G、200G 产品的量产。

本项目由苏州旭创与建胜产业园共同实施，苏州旭创项目负责设备购置及安装部分，建胜产业园负责其他剩余部分，本项目建设周期 3 年(2021-2023 年)，计划在计算期第 4 年达产。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71,212.10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比例
1	建筑工程支出	32,810.70	46.07%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29,539.20	41.48%
3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2,098.10	2.95%
4	基本预备费	1,289.00	1.81%
5	铺底流动资金	5,475.10	7.69%
	合计	71,212.10	100%

3、项目必要性分析

(1) 促进我国光通信行业发展，提升光通信模块技术水平

我国光通信产业链在设备集成环节在全球市场的市场份额已经较高，华为公司占全球市场份额约 28%，中兴通讯约占 16%，烽火通讯占 6%，累计高达 50% 左右，但在产业链上游光器件领域在全球市场占据的份额仅 13% 左右。国际市场上 Finisar、Oclaro 等国外企业具备高端光芯片的研发能力，毛利率保持较高的水平，而国内具备光芯片量产能力的企业仅有光迅科技和海信宽带，高端芯片还严重依赖进口。对于光模块来说，芯片和结构件占成本的比例较高，在高端光器件中，芯片成本的占比甚至达到 50%。光芯片产品从研发到商用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由于光芯片与电芯片的特性差异，保证产品良率对资本投入和工艺水平的要求很高，国内光器件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急需在光芯片研制量产方面实现突破。

同时，400G 长距离传输使光通信又进入了一个崭新的时代，光通信正从单载波调制相干探测向偏振复用的多载波多电平相位调制和阵列相干探测转变。光子集成和电子集成、ADC/DSP 技术将是 400G 光通信模块以及系统商用化的关键。随着以太网标准化的迫切需求，光并行化的要求将对光子集成技术产生巨大的推动作用。在未来 2-3 年内，400G 系统商用的市场也被彻底打开蓬勃发展，800G 光模块也将研发并投入生产。随着光通信行业的高速发展，苏州旭创正在主动适应市场的变化，通过自主研发，扩大企业现有产品架构，有效促进我国光通信模块技术的提升。

(2) 升级产品结构，提升行业的竞争力

国内光通信器件厂家主要集中在中低端市场，以组装代工为主，产品附加值不高，同质化严重，自主创新性不高，主要原因有两点：一是前期研发投入大，为了抢占短期盈利，采取低价恶性竞争；二是欧美、日本光通讯行业的发展历史悠久，具备一定的技术基础，国内起步较晚，核心技术缺乏。这种在高端产品上受制于人的状况将严重影响我国在通信领域的持续竞争力，极大的制约我国信息化社会的发展。目前在国内光通信的速率和成本已滞后于互联网的发展速度，而光通信市场大而无序，恶性竞争频发，厂家过多，接入市场空间开始受限，此外我国光通信核心技术也相对薄弱，产业链大而不强，核心光器件芯片、材料、仪表、制造平台等领域差距较大。

苏州旭创一直秉承着“创新改变未来”的理念，致力于改变我国光通信行业的现状，大力投入研发，力争高端产品量产时间走在市场前列，400G 光模块的大规模投产、800G 光模块的研发和投产将使苏州旭创在国内取得核心技术领先地位，并且在与其他同行业企业的竞争中占得先机。

4、项目可行性分析

(1) 符合国家发展规划，契合政策鼓励方向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将“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加快建设数字中国，推动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加快推动信息经济发展壮大”及“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促进互联网深度广泛应用，带动生产模式和组织方式变革，形成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产业发展新形态”等作为“十三五”期间发展重点。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提出将“光通信设备”及其中的“波分复用设备”、“半导体激光器”列入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

同时，《“5G+工业互联网”512 工程推进方案》中提出要加快工业级 5G 芯片和模组、网关，以及工业多接入边缘计算等通信设备的研发与产业化，促进 5G 技术与可编程逻辑控制器、分布式控制系统等工业控制系统的融合创新，培育“5G+工业互联网”特色产业。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对光通信产业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要求，可以促进光通信产业整体发展。

(2) 品牌知名度高，项目实施保障充分

苏州旭创已深耕光通信行业多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光模块产品专业性强，指标参数复杂，需要在售前和售后为客户提供持续的支持服务。苏州旭创技术服务体系完善，以市场、技术、品质、生产、采购和财务部门为基础，建立了客户服务体系，有效整合各部门的资源，形成了全方位的客户服务模式。苏州旭创市场销售团队具有丰富的市场和技术经验，能迅速把握市场热点和客户需求，并及时传递到公司研发、生产等部门。目前，根据苏州旭创多年积累的经验以及客户的要求，公司可以快速完成从接收客户订单到供货的流程。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苏州旭创通过研发创新、市场开拓、品质优化、供应链管理等多种措施，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公司产品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形成了广泛的营销网络，客户资源丰富，品牌知名度较高。苏州旭创近年来经过不断地发展与创新，积累了大量的中高端客户资源，获得了国内外客户广泛认可。苏州旭创已经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公司客户遍及欧洲、亚洲、北美等区域，涉及数据宽带、电信通讯、数据中心、安防监控、智能电网等行业领域。众多的客户资源、客户区域的全球化分布和客户行业的多元化布局降低了公司的经营风险，并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提供了保证。同时，良好的品牌效应和丰富的客户资源为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了保障，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份额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质量管理体系良好，生产工艺管理严格

在生产管理方面，苏州旭创对生产过程进行预先的策划，对合同要求、生产计划、工艺参数、管理及作业人员、加工设备、检验试验、环境条件保障等所有要素进行控制。苏州旭创始终坚持“勇于创新、快速响应；专注细节，持续改进”的质量方针，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注重技术创新，为下游客户提供高质量的光通信模块产品。苏州旭创注重质量、环境、健康安全等方面的管理体系建设，拥有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与监督体系，先后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标准（ISO9001:2015）、通信业质量管理体系标准（TL9000-H6.0/R5.5）、环境管理体系标准（ISO14001:201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45001:2018）等管理体系认证，并在此基础上制定了严格的通信器件质量、环境、健康安全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等，保证了采购、生产和销售各个环节均得到有效控制，出厂产品均通过检测，产品质量得到保证。苏州旭创严格按照企业质量控制体系标准和有关产品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控制企业生产和产品质量，能够提供符合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的产品，也赢得了客户的认可和市场地位。

5、项目经济效益

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年产高端光通信模块 65 万只的生产能力。

6、项目涉及备案、环评等审批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项目经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证编号为苏园行审备【2020】580号；苏园行审备【2020】613号。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向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备案，备案号为20203205000100000923；本项目已取得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文件编号为002437000。

（三）铜陵旭创高端光模块生产基地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苏州旭创为满足市场需求，通过已有自主知识产权产生的技术基础，加大以400G为代表的高端光模块的产业化力度，实现高端光通信模块产品的市场化突破，同时扩大现有50G、100G、200G等产品生产规模、增强现有产品质量，强化企业市场优势。目前，苏州旭创已经在苏州园区厂区开展了100G、400G光模块生产，以及400G及以上高端光模块的研发，产品成功进入全球主流市场，被多家业界顶级客户广泛应用。随着市场新要求的提出以及市场需求的增加，公司拟利用安徽铜陵厂区的预留厂房投资建设高端光模块生产线，以抓住光模块市场良好的发展态势。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铜陵旭创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建设周期2年(2021-2022年)，计划在计算期第3年达产。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58,786.90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比例
1	设备购置及安装	49,449.40	84.12%
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884.00	3.20%
3	基本预备费	2,053.30	3.49%
4	铺底流动资金	5,400.20	9.19%
合计		58,786.90	100%

3、项目必要性分析

参见“三、（二）苏州旭创高端光模块生产基地项目”。

4、项目可行性分析

参见“三、（二）苏州旭创高端光模块生产基地项目”。

5、项目经济效益

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年产高端光通信模块 110 万只的生产能力。

6、项目涉及备案、环评等审批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项目经铜陵经开区企业服务局备案，备案项目编号为 2020-340760-39-03-035249。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项目已取得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关于铜陵旭创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光模块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文件编号为安环【2020】49 号。

（四）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使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89,766.70 万元。

2、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必要性

（1）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提高短期偿债能力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较快，公司在战略发展进程中资产规模不断扩大，为保证公司的资金需求，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的形式进行债务融资，增加了公司的债务规模及财务杠杆。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41.83%，合并报表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73.69%，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负债比例较高。因此，通过使用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将降低公司债务比例，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同时提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

（2）满足业务资金需求，提高抗风险能力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235,708.35 万元、515,631.42 万元、475,767.70 万元和 520,478.56 万元，保持增

长的态势，公司业务高速发展，公司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规模也相应增加。本次补充流动资金能够部分满足公司未来业务持续发展产生营运资金缺口的需求。

公司面临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市场竞争风险、技术风险、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等各项风险因素。当风险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时，保持一定水平的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而在市场环境较为有利时，有助于公司抢占市场先机，避免因资金短缺而失去发展机会。

综上所述，补充公司生产经营中所需的营运资金，将满足公司业务高速发展产生的营运资金缺口，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提升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因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具有必要性。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募集资金将有助于公司抓住行业发展的机遇，提升企业管理能力，扩大公司技术领先优势，提高公司光通信模块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帮助公司实现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推动公司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加强，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公司的资金实力、抗风险能力和后续融资能力将得到提升。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短期内不会产生效益，本次发行可能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下降，每股收益摊薄。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明显提高。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获得大额募集资金的现金流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未来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建成和投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将大幅增加，盈利水平将得以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将得以增加，从而相应改善公司的现金流状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相应增加，进一步提升资金实力，为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同时促进公司的稳健经营，增强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五、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可行的、必要的。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3日